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障局

普医保〔2025〕14号

签发人：邱允生

2025年度普陀区医疗保障局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5年，区医保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认真做好医保领域依法行政各项工作，助力我区医保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现就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工作成效

（一）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法治政府建设根基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制定《2025年区医保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并通过局党组理论

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培训讲座等多种方式，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和宪法法律法规、医保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等，推动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化、常态化，引导全体党员、干部践行法治医保理念。

二是压紧压实法治政府建设领导责任。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班子成员在履行岗位职责的同时，落实相应的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三是落细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按照《2025年上海市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和责任分工》要求，研究部署推进各项工作，将法治建设工作与医保实际紧密结合，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举措精准落地、取得实效。

（二）深化依法行政，加强行政权力制约监督

一是推进民主科学决策。确定《普陀区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资源配置指引（2025年版）》为我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依法完成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并全过程公开。充分发挥局法律顾问的专业作用，在重大行政决策落地、行政执法行为实施、合同签订、法律审核等工作中提供法律意见，加强合法性审查，保证决策质量。截至目前，局法律顾问共进行法律咨询、合同修订、法制审核等115次。

二是深化政务公开建设。举办“小蓝有约·真如您意”政府开放活动，推动医保服务更加透明、高效。定期对“上海普陀”门户网站涉我局重要工作栏目进行更新维护，通过

“一网通办”总门户公开政务服务事项 38 项，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

三是自觉接受内外监督。认真研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2025 年，共收到区人大代表建议 3 件，政协提案 5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办复完毕，并在区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对我局的办理结果表示理解和满意。

（三）推进数智赋能，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是升级“长护险服务一件事”功能。推动“随申办”普陀旗舰店“长护险服务一件事”新增“期末评估申请”功能落地，实现长护险期末评估“线上办”、评估结果查询“零跑动”，推动长护险机构管理规范化、便民服务高效化。

二是推进医保码推广应用。加大医保码推广应用力度，指导各医药机构升级信息系统，充实志愿服务力量，宣传推广医保“刷脸支付”和“移动支付”，进一步提升参保群众看病购药体验。

三是优化医保经办服务体验。开发“普小蓝”智慧客服并嵌入“普小蓝医保服务码”，通过高频问题“主动联想”，关联网办平台“智能跳转”，实现医保业务即问即办、一键直达。开发可视化普陀医保“服务地图”和“服务指南”板块，实现机构信息“码上查”、服务资源“全域统配”，推动医保服务“就近办”“一次办”“码上办”。

（四）严格规范执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水平

一是规范医保行政执法行为。严格落实涉企行政“检查

码”制度，推动涉企行政检查减量、提质、高效。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地落实，做好行政执法事项、执法人员、执法决定等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严格执法过程记录，规范执法程序，以文字、音像等记录方式确保执法全过程留痕管理；落实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和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严格案卷复核检查，加强执法案件归档管理，不断推动行政执法透明、规范、合法、公正。截至目前，开展法制审核 20 件。

二是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力度。扎实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制定印发《普陀区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进一步健全联席会议、案件抄送、线索移送等机制，加大“行刑衔接”“行纪衔接”力度，通过飞行检查、数据筛查、举报核查、自查自纠等方式，对医保基金使用管理涉及的重点对象和重点问题开展全链条打击治理。

三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组织开展《上海市医疗保障条例》等医保领域法律法规专题培训，提升干部法治素养与业务能力。组织 9 人次工作人员参加执法证申领和市医保局组织的医保法律知识培训，切实增强干部队伍行政执法本领。

（五）加强法治宣传，推动普法执法深度融合

一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并公开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切实履行普法责任。在履行医保行政执法、经办服务职能过程中，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

的要求，把普法教育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推动各定点机构、参保群众在问题解决的过程中了解医保政策，增强法治意识。

二是开展集中性主题宣传。聚焦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推动全民参保等重点工作，在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全民参保集中宣传月等重要节点，以“医保基金安全靠大家”“中国医保 一生守护”等为主题，综合运用发放宣传材料、推送宣传视频、举办专题讲座、开展政策培训等方式，开展集中式主题宣传活动，营造浓厚法治宣传氛围。

三是常态化开展政策宣传。线下，举办 53 场“小蓝有约——医保守护行动”系列活动，深入企业、学校、社区，解读医保惠民便民政策，进一步提高医保政策的群众知晓度。线上，充分发挥“上海普陀”“普陀医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作用，制作政策宣讲视频，解读群众关心关注的医保政策，进一步拓展医保政策宣传的广度。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分析

在区委、区政府的指导下，我局的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不足，主要是针对新形势下侵害群众利益的欺诈骗保行为的整治手段还不够硬，实现事前预警、精准监管的信息化、智能化手段还不够丰富，现有执法队伍力量还不能完全满足医保基金监管面临的任务要求。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一是坚持以上率下，压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责任。局党

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局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任务亲自督办，将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督促班子成员、各科室、基层单位提高站位，以坚决的态度、务实的举措，推进医保法治建设。

二是围绕主责主业，扎实做好依法行政各项工作。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管理，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严格依法依规决策，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性和严谨性。强化医保执法能力建设，增强医保执法人员力量配备，着力提升行政执法能力水平。

三是加强宣传引导，深化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专题学习，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组织开展医保政策法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统筹推进普法宣传工作，全方位多层次多渠道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培训，营造法治社会氛围。

四、2026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6 年，区医保局将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加强依法行政，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提高行政执法水平，推动“法治医保”建设迈向新征程。具体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

治思想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局系统党员干部日常教育培训计划。通过多种形式，运用各类平台，组织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学习培训，推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医保法治化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

（二）深化法治医保宣传教育。结合医保领域重点工作，强化医保从业人员、参保人员法治教育，推动医保法治宣传教育更加贴合工作实际。做优做强“普小蓝”医保法治品牌，深化线上线下普法阵地融合发展，积极探索运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赋能法治宣传，提升普法宣传的精准度、覆盖面和影响力。

（三）依法履行医保各项职能。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创新优化监督执法方式，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守牢医保基金安全运行底线。做好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优化医保经办服务等民生保障工作，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障局
2025年12月24日



